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在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开创大道2819号A616房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

3、会议应参加董事6人，实际参加董事6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双广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并对外报出。

详细情况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续聘容诚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报酬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2:30 在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开创大道 2819 号本公司一楼党建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细情况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